

《失竊的孩子》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失竊的孩子》

13位ISBN编号：9789573260165

10位ISBN编号：9573260166

出版时间：20070501

出版社：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作者：Keith Donohue

页数：336

译者：朋萱,朱孟勳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失竊的孩子》

內容概要

一個9到99歲看了都會動容的「現代成人童話」！

美國新銳作家凱斯·唐納修 (Keith Donohue) 一鳴驚人處女作！

如果有人偷走你的人生，你要怎麼辦？

住在賓州鄉間的男孩亨利，戴在七歲時負氣離家出走，被蟄居森林中的妖精綁架。假扮他的妖精隨著協助尋人的消防隊員回家，從此展開新生活。他必須適應新父母，隱藏自己的真實身分，還得不時捏塑身體跟上歲月的腳步，因為妖精永遠不會長大。然而他掩藏不了神童般的音樂天賦：母親費盡心思栽培，父親卻懷疑他並非己出。亨利·戴懷著不可告人的身世之秘，求學、成長、學藝，在發覺自己能力有限之後頹然放棄鋼琴。在他腦中反覆閃現的是百年前的德國記憶，夢中呢喃的是陌生的言語。就在他進入大學攻讀作曲的時候，長期疏遠的父親舉槍自殺，亨利·戴被迫放棄學業，回家照顧母親。他和鄰家女孩黛絲相戀、結婚、成家，想要平靜度日，可是前世種種在心頭徘徊不去，而那個被他奪走人生的孩子則使他一直心懷愧疚。最後他決定遠赴捷克，尋訪上個世紀的某個波希米亞小鎮；並且譜寫一首交響曲，傾注一切不能言說的愧疚和秘密，驅除自己的心魔，也請求那個孩子的原諒。曲名就叫做 失竊的孩子。

而那個被妖精抓走的男孩呢？他歷經溺斃而後救活的儀式，重生為妖精，從此告別文明，忘卻往事，甚至連書寫和原本的語言都不再熟悉。妖精喚他作「A一袋」，他和妖精住在森林中，學著覓食、打獵、躲雨，偶爾潛入人類家中竊取衣食，但絕對不能有任何接觸。這群「野孩子」徜徉於森林裡，仰望夜空星子，與群獸嬉戲，同時尋找合適的綁架對象，好讓首領伊格爾假扮成他/她，重回人間。然而文明的腳步不斷逼近，市郊住宅區擴張連連，很快就要危及妖精的林家中家園。「A一袋」始終不願忘記自己的過去，乃藉由偷來的零落紙筆，從其他妖精口中拼湊那段早已遠去的生命。他和外號「小黑斑」的女妖精每晚溜進鎮上的圖書館，在夾層隔板間闢出一方天地，那裡有文字、有故事、有著人類文明的總和。夜復一夜，他們點起蠟燭，流連於想像的世界而忘返。

故事以妖精和男孩的觀點交互進行，他們距離彼此並不遙遠，只是一個置身文明，一個回歸原始。他們的生命幾度交會，只是都擦身而過。當亨利的罪惡感達到極限，瀕臨崩潰邊緣，他的交響曲究竟能不能帶來自我救贖？當林間妖精死傷四散，「A一袋」會選擇追尋線索，跟隨他深愛的小黑斑，還是毀掉那個偷走他一生的妖精？

輝煌紀錄

入圍2006年度鵝毛筆大獎 (The Quill Award)，該獎有「圖書界的奧斯卡」之稱

雄踞亞馬遜網路書店文學小說榜 & 奇幻科幻榜雙料冠軍

2006年軌跡雜誌 (Locus Magazine) 推薦年度最佳新人作品

入圍2006年度Borders Original Voice Award，由全美第二大連鎖書店Borders評選，過

往得主包括《追風箏的孩子》、《風之影》、《幻影書》和《愛的歷史》等書

蟬聯《紐約時報》& 美國「獨立書商協會」暢銷排行榜

售出25國版權 (勝過《追風箏的孩子》)

全美精裝版銷量遠勝《追風箏的孩子》，是《不存在的女兒》的兩倍多

亞馬遜網路書店書店百大書評家搶先好評、兩百多位網路讀者書評推薦

《紐約時報書評》、《出版者週刊》、《新聞週刊》、《娛樂週刊》、《今日

美國》、《華盛頓郵報》、《底特律自由報》、《匹茲堡郵報》、《蘇格蘭周

日報導》、《圖書館月刊》、《Kirkus書評》等媒體佳評如潮

名家推薦包括：奧黛麗·尼芬格 (《時空旅人之妻》作者)、彼得·畢格 (《最後的獨角獸》作者)、布萊恩·奧多爾蒂 (布克獎候選人、《馬葛衛神父的葬禮》作者) 等

《紐約時報書評》主筆珍娜·瑪斯林 (Janet Maslin) 認為《失竊的孩子》將成為「讀書會的永久選書」 (on its way to book-club immortality)

作者說 故事背後的故事

《失竊的孩子》的靈感來自葉慈的同名詩作，以及綿延數百年的愛爾蘭妖精故事。作者唐納修稱本書是「寓言寫實主義」 (fabulous realism)：寓言裡的妖精彷彿就出沒在街頭巷尾，不再是傳說裡的角色，而是極可能發生在我們生命中的真實故事。

當我開始著手寫《失竊的孩子》時，最先出現腦中的畫面，是一個小男孩躲在大樹洞裡，他的臉緊貼

《失竊的孩子》

著樹脈，下定決心不要被人找到。

他那種冀望獨處的叛逆，震懾了我。那是一個普遍存在於世界各地的畫面，是兒童無法掙脫作為兒童宿命的挫敗，是渴求獨立不成的失望。（然而，當妖精調換兒出現，抓走了他。男孩自此成了自己幻覺的受害者，被自己最恐怖的夢魘擄走。）

同時，就如同我在意那個藏在樹洞裡的小男孩一樣，我知道，我也想要寫出一個成人，他努力地想要回憶起他孩提時期的夢，他同樣被困在成年人的約束裡，心力交瘁。為了戲劇張力，這兩種情感狀態必須要有所牴觸，產生衝突。

這就是為什麼故事裡有兩個旁白的人，述說著彼此糾結交錯的故事——一個是成年人，努力地想要記起他那段「被偷」的童年；另一個是小孩，被困在永遠是七歲的時間裡。基本上，衝突主要是介於成年的亨利·戴和小孩的A一袋之間，所以故事裡的兩個人物都必須是活著的，他們平行、相互對映的生活，要有歡樂、有挑戰，而且還要容許他們倆見面。因此，我需要想辦法用樸實的情節、無華的文字鋪陳故事的隱喻。

就在這時候，調換兒的民間傳說躍然出現。

從創世紀以來，幾乎在世界各地的文化裡，都有神秘奇幻的調換兒和妖精，飛翔在人類的幻想角落裡。許多鄉野甚至傳說，調換兒和妖精會溜進百姓人家，用複製品調包，偷走嬰兒和小孩子；或者，他們會誘騙小孩子離家出走，來到荒野生活，成為他們神奇不老族的一分子。小孩被妖精偷走，調換的精靈則變身成為那個小孩。

在現實生活中，這種傳奇故事也因為人類的生活難題，而得以發揚光大。這主要是因為一些父母親沒有能力照顧小孩、協助小孩成長。這些父母常會對打算要棄養的小孩說，他們根本就不是人類，是妖精調換兒偷走他們的親生孩子，而後留下的替身。對這些父母來說，用妖精調換兒的理由，來甩開不要的小孩，顯然要比甩掉自己親生孩子來得容易多了。

然後，透過我們豐富狂野的想像力，以及對於黑暗、未知的恐懼，調換兒的傳說於是進一步演變成恐怖故事。「小鬼，你給我小心點，不然調換兒就會來抓走你！」或者，換個角度，「你之所以跟別的小孩這麼不一樣，是因為你是一個調換兒。」

葉慈的《失竊的孩子》是一首名詩，以文學的形式，用民間傳說來評判真實的世界。讀這首詩的時候，我們很容易被一些美妙的畫面吸引——被精靈們藏起來的大大的莓子醬桶，以及精靈們「對打盹的鱒魚小聲地說悄悄話」；在詩的最後一節，葉慈也描繪了一幅人類家庭的生活，那是失竊的孩子所遺忘了的景象。但是，他最後卻說，孩子所離開的，是「一個充滿傷悲，遠超過他能瞭解的世界」。

這首詩的意象，對於我要寫的一個關於七歲和記得曾經是七歲的奇幻故事來說，真是太完美了。

於是，我問自己：如果調換兒真的存在，那會怎樣？如果讓男孩和一群妖精生活在森林裡，而同一時間真實世界的另一面會是如何？要是他被調換兒取代，而這個調換兒也長大了、變成了成年人，甚至他還瞞過所有人，讓大家都以為他就是真正的亨利·戴，只有他自己知道，真正的亨利一直在森林深處，那，又會怎樣呢？

好玩的部分這才開始！兩個敘述者的故事，像螺旋似地相互絞繞，彼此連動，宛如塞爾特繩結（Celtic knot）。

偷走了亨利·戴人生的調換兒慢慢地發現，很久以前，他也曾經是一個人類的小孩，也是一個失竊的孩子，他也必須努力掙扎回想那個童年、面對他的夢，以及自己充滿悲傷的世界。而真正的亨利現在和妖精們生活在一起的A一袋——所面對的，則是二十世紀後半調換兒神話的逐漸消逝。作為這消逝神話的一分子，他的角色意義是什麼？另一方面，他還和所有小孩一樣，仍舊需要努力面對宿命、學習妥協、將家庭拋在身後、放下童年，以便勇敢追尋愛、快樂和前途。

《失竊的孩子》

作者簡介

凱斯·唐納修（Keith Donohue, 1959.6.28~），出生於一個愛爾蘭裔的美國家庭，是七個小孩的中間那個，他幽默地說，從小就覺得自己可能是個調換兒。就讀匹茲堡大學時，拜在桂冠詩人山繆·海澤（Samuel Hazo）門下求藝，並靠寫作獎學金完成學業。他夢想成為一個小說家，卻苦無出版機會。畢業後唐納修回到華盛頓老家，進入美國藝術基金會工作，擔任文書助理，長達八年。後來在妻子的鼓勵下，決定重回校園攻讀文學博士，希望能在大學任教、教學之餘創作。但在職進修之路漫長，唐納修花了十年功夫才取得學位，論文是關於愛爾蘭現代文學。而因教職難覓，他進入華盛頓文化與藝術資源中心工作。雖然工作不如意，但鎮日與藝術家為伍，使他再度燃起創作熱情，《失竊的孩子》故事也逐漸在心中成形。

2001年唐納修以「調換兒」的傳說為想像起點，用近代美國為故事舞台，建構出一則關於童年記憶、關於文明和原始對話的成人童話。他以八個月寫完初稿，但接下來的兩年中，《失竊的孩子》輾轉流浪於各文學經紀人間，始終無人問津。在這段時間內，他先後遭逢母親病逝和失去工作的巨變，就在他幾乎要放棄希望的時候，終於獲得經紀人彼得·史坦伯格的賞識。在史坦伯格的積極推介下，《失竊的孩子》以六位數美金的高額預付版稅賣給Doubleday出版社。其後經過一年多的琢磨和改寫，2005年《失竊的孩子》終於付梓出版，而且一炮而紅，成了美國獨立書商協會的重點選書，不但登上紐約時報排行榜，在主流文學和奇幻文學圈內都大受好評，亞馬遜網路書店更簽下《失竊的孩子》的電影版權，作為進軍好萊塢的試金石。

目前唐納修正在撰寫一本以美洲神話為背景的小說。

《失竊的孩子》

精彩短評

- 1、應該要是我會喜歡的故事，但不知道為什麼沒辦法被感動.....
- 2、c
- 3、 where dips the rocky highland
Of Sleuth Wood in the lake,
There lies a leafy island
Where flapping herons wake
The drowsy water rats;
There we've hid our faery vats,
Full of berrys
And of reddest stolen cherries.
Come away, O human child!
To the waters and the wild
With a faery, hand in hand,
For the world's more full of weeping than you can unders
- 4、沒想像中好，大橋好，但寫得不夠細膩，且有點後勁不繼。
- 5、带着好奇开始读，带着欣喜继续读，满足的读完最后一张。

《失竊的孩子》

精彩书评

1、這不是我要的這不該是我的人生...這不是我應得的.....我應該值得更好的啊...? 每日每夜這樣輾轉，拼命在心中排列組合畫出好幾條出路最後卻終究敵不過我其實一點辦法也沒有的無奈。是啊，我曾有過夢想，許許多多的夢想與期望。但是...販售理想的小販已經收攤，留下的只是一份巨大的失落，跟瀕臨癱瘓因而震怒、焦慮不堪的我...呵，我無意抄襲Araby結尾處主角的咆嘯...在這樣的時候，【失竊的孩子】無異是一本觸碰不得的書。...據說有一種妖精大哥布林總在森林裡伺機而動，試著竊取那些過於早熟、飽經憂患孩子們的人生...亨利·戴正是這樣的孩子，他偷了餅乾跑了出去，從此成為了A一袋，一個遭到調換的孩子。而調換兒回到人類社會，開始早在幾百年前就失落了的人生——然而並非一帆風順。太過份了吧...歷經漫長等待後奮力奪取而來的生活竟然還是有這麼多無奈；而躲在林間卻也沒有比較快活。從意義上而言大哥布林們永遠停留在斷裂的那一年，但時間流逝，即便是他們這樣的化外之民仍然受到外在時空變化的巨大影響——這麼說就算我想仿效這樣的模式躲在自己的小角落、老閣樓裡，終究依舊得面對哪天暗門將猛然開啟而現實將猙獰現身的時刻...！那，換個方式怎麼樣？遁入神秘的地底國度！我願意竭盡所能通過考驗以換得回返的資格：回到那個沒有悲傷、沒有欺騙、沒有眼淚、沒有邪惡的美好國度，尊高的地位、無窮盡的盛宴、不止息的歡樂...可是這樣的資格必須捨棄所有為人的情感與理智——就像立志成仙的修道人，無論怎樣入定總免不了要在最後試煉中目睹至親痛楚的臉龐、聽聞他們極度慘烈的尖叫——多少人栽在這樣的試煉中啊，或許仙人能夠逍遙自在是因為他們對人世毫無感情期望與眷戀？也許，只因為對生命依舊懷有熱情、想望跟期待，所以才會反挫地如此嚴重吧。有多熱愛這世界，就有多痛恨這世界。描述異常者的書這樣說著，而我抱著【失竊的孩子】喃喃自語。認為自己應該擁有更好的人生卻不能夠，想要責怪誰卻沒有辦法，等不到牧神來迎接，找不到誰來拯救自己...而那樣的時分，緩緩翻開【失竊的孩子】最後幾頁，我想我知道該怎麼做...離開吧。不再執著於找回我該有的人生這件事，不再堅持那許多我原本應該實現卻被剝奪的夢想，上路吧，奔向另一個更為遼闊寬廣的地方吧。

2、這個故事令人在看的時候，總覺得有人在偷看自己似的，好像有人正虎視自己的人生，會突然闖出來把自己偷走，竊走自己的人生。作者如此豐富的想像力，令我覺得這個故事好像真實存在的，令人彷彿經歷了一場驚險刺激冒險。當中有好多句說話對白我都覺得很有意思當愛走掉，只留下回憶作補償你無所不在，但卻從不在這裡

3、這果然是部引人入勝的小說，很輕鬆地能一口氣看完。幾乎已合乎我所有自訂為“好小說”的要件，除了能被搬上螢幕這部份——不過這麼多這麼好的、適合被寫成劇本的故事，為什麼要挑上這一部呢？我覺得需要一些運氣吧~ 心中其實默默地為它目前沒有要被搬上銀幕的消息露出而撫胸窃喜了一番。沒錯，看了小說我或許會對電影不屑，同樣的，已拍成電影/電視的，我不會再去看小說。前五分之四雖然真的很引人入勝，但我不斷地在想著，這是一本童書吧，無論是主角的年紀——七歲，故事的本質——童話，起頭的含意——寓言，都讓我感覺這本書好適合給我的孩子們看。我覺得「交換人生」這個題材，很常見也很易懂，小孩或許不能短時間有深刻體會，但絕對能隨著故事的進展而有所感悟的。身為一個母親，我覺得這個故事很適合給孩子們看——流暢而簡單，敘事優美但不複雜。但是最後的五分之一，它出現了一本有深度的成人小說應有的層次感。隨著書中時間的流逝，真正的男孩成熟了，假男孩雖然已過百年但才開始扮演成熟男人的角色，其中生成的人生感悟與掙扎，做為童書的話可能太過沈重也難以被感動(缺乏生活經驗)，加上有一丁點露骨的性愛描寫(好啦也不過就是“她把骨盆往前讓我更深入”這種)令我又在身為母親角度覺得不該給孩子看。刪掉多好，刪掉就是一本完整的童書，即使結尾的部份情感描寫孩子難以體會，但沒關係，隨時時間的成長，如果還記得就能了解，如果不記得也不是那麼事關重要嘛。或許經手的編輯最後認為它必須定義成一本大眾成人小說，才能面向更廣的族群，得到更好的銷量回報與生意價值，才加了那些無關緊要的床戲內容吧。謝謝作者的故事，給我一段忘我且入戲的時光

。2010,11,12

《失竊的孩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